

# 商务要求

## 一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本次项目主要采购旬邑县 2023 年中央预算内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测绘、初步设计和实施方案编制技术服务。

## 二、服务要求

在张洪镇、太村镇两个镇 22 个行政村建设 22000 亩高标准农田，完成项目设计勘察，设计文本及实施方案的编制，指导项目达到验收合格标准。

## 三、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标准

- (1) 《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》(NY/T2949-2016);
- (2) 《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》(GB/T30600-2022);
- (3) 《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综合体》(DB61/T991.1~991.6-2015);
- (4) 《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》(GB50288-2018);
- (5) 《农田排水工程技术规范》(SL4-2013);
- (6) 《节水灌溉工程技术标准》(GB/T50363-2018);
- (7) 《水利建设项目经济评价规范》(SL72-2013);
- (8) 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50016-2014);
- (9) 《农村防火规范》(GB50039-2010);
- (10) 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》(GB50011-2010);
- (11) 《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》(GB50006-2011);
- (12) 《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》(GB50010-2010);
- (13) 《砌体结构设计规范》(GB50003-2011);
- (14) 《民用建筑设计通则》(GB50352-2005);
- (15) 《耕地质量等级》(GB/T33469-2016);
- (16) 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规范》(NY/T1118-2006);
- (17) 《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》(GB/T51224-2017);
- (18) 《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》(GB/T30600-2022);

(19)《行业用水定额》(DB61/T943-2020);

(20)《公路路基设计规范》(JTG-D30-2015)。

#### 四、提交成果

配合甲方确保项目通过咸阳市农业农村局项目验收,同时完成项目审计所需要的相关资料。

#### 五、商务要求

1. 服务期: 30 日历天

2. 服务地点: 采购人指定地点

3. 付款方式: 完成勘察报告 5 个工作日内, 支付合同 40%, 实施方案完成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5%, 工程完工后 5 个工作日支付 5%。

4. 资金支付方式: \_\_\_\_\_ 银行转账 \_\_\_\_\_。

5. 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: \_\_\_\_\_ 合格 \_\_\_\_\_。

6. 规格要求: 符合农业农村部《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(陕农发〔2021〕33号)文件要求。

7.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: 1 年

8. 售后服务要求:

在完成前期勘察设计的基础上,同时配合甲方完成后期不可预见的设计变更以及项目验收等工作,直至到达项目验收合格。

9. 验收:

9-1 验收标准: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行业质量标准和采购人要求,达到合格标准。配合甲方确保项目通过咸阳市农业农村局项目验收,同时完成项目审计所需要的相关资料。

9-2 验收依据:

9-2-1、合同、竞争性磋商文件、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。

9-2-2、国家及当地相关的标准和规范。

10. 违约责任:

10-1、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10-2、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。  
**注：服务内容及技术、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，不得负偏离。**